

偃师区缙氏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缙氏镇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结合缙氏镇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机制，规范运作程序，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缙氏镇通过偃师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137 条。其中工作动态 133 条、领导信息 3 条、公告通告 1 条、规章制度 1 条、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其他公告 0 条，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镇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未接到关于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电话咨询，也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日常工作中，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收集、审查、处理机制。建立镇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干的工作机制，所有公开信息由党政办收集，各部门配合上报。二是党政办专人负责全镇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并认真做好年度报告编制、年度信息公开统计报表和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等数据统计和报送工作。三是完善工作机制，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和保密安全制度，坚持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对拟公开的信息均应进行逐级审核，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可公开，做到有据可查。

（四）平台建设方面。2023 年，我镇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根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及时公开单位职责、领导信息、机构设置、工作动态、权责清单、规划计划、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通知公告、信息公开年报等内容。并配合做好上级安全评估和审查，未发现有存在安全问题。

（五）监督保障方面。2023 年我镇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责任、审议、评议、反馈、备案和监督、保密审查等多种制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镇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要求还需提高，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宽，深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机制不够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缺乏有效的管理。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领导，加大政务信息更新力度，落实工作目标，做到信息生成与发布保持同步。二是拓展主动公开信息内容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三是逐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和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确保工作有效实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3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